

证券代码：688201

证券简称：ST 信安

公告编号：2026-025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100Z2628号），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第12.9.1条第（三）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29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第12.9.5条规定，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至少每月披露1次提示性公告，分阶段披露涉及事项的解决进展情况。

一、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100Z2628号），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第12.9.1条第（三）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29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公司2026年4月2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二、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的进展情况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的事项高度重

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有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同时，公司将持续优化内控体系建设与执行工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主要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如下：

- 1、梳理并优化研发项目全流程管理，进一步完善开发阶段专项评审制度，建立软件行业外部咨询专家库，引入外部专家参与评审及第三方机构原型测评机制，联审通过后书面确认资本化起始时点，并更新公司《研发管理及研发费用资本化制度》。
- 2、组织对《研发管理及研发费用资本化制度》的涉及的流程进行了梳理，特别是对外部审核的关键责任岗位（研发管理岗、研发费用岗）进行了工作确认。
- 3、对涉及部门（财务部门、研发部门）进行培训、教育，通过对《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及应用指南等准则的学习，进一步加深对公司研发费用管理、研发费用资本化等的理解，确保研发费用核算准确。
- 4、要求内审部门持续加强内控审计，将研发管理内容作为 2026 年度重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同时进行强化内控制度的监督专项检查，形成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检查验收、问责追责的问题整改管理制度，确保公司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 5、公司组织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学习最新的政策法规，持续提升相关人员的履职能力，以及公司治理规范化、流程标准化水平。
- 6、加强公司与监管部门的沟通与联系，及时了解监管政策和监管点，向监管部门汇报整改进展，并认真听取监管部门的意见和建议，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司运作。

特此公告。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8 日